



## SING TAO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

###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5)

#### 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週年大會 —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本人／吾等<sup>(註一)</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Sing Tao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港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sup>(註二)</sup>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註三)</sup>，或(如其未克出席)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筲箕灣東旺道三號星島新聞集團大廈三樓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就召開上述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依照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贊成 <sup>(註四)</sup>	反對 <sup>(註四)</sup>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A.	重選賈紅平先生連任董事		
3B.	重選金元成先生連任董事		
3C.	重選盧永雄先生連任董事		
3D.	重選董建成先生連任董事		
3E.	重選楊耀宗先生連任董事		
3F.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重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A.	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5B.	授予董事會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5C.	擴大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授權		

日期：二零零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註五)</sup>：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此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可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該公司的主要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
- 如聯名股東中有超過一名股東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該等出席股東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股東方有權就有關之股份投票。
- 此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滙中心二十六樓，方為有效。
- 每位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如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多於一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此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僅供識別